

采购单位项目入场诚信承诺书

经 山丹县农业农村局 批准,我单位山丹县富硒蔬菜产业链建设项目
(陈户镇) (项目名称), 以公开招标方式入场交易, 现承诺如下:

一、本项目在入场交易前未实施采购或未施工。

二、我单位委托代理公司提交到贵中心的所有信息真实有效, 提交的
招标材料合法合规, 若有疑义, 由我方或甘肃浩哲项目咨询管理有限公司
负责答疑并承担一切法律后果。

三、我单位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十日内, 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
事项与中标(成交)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。督促代理公司自采购或施
工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将合同扫描上传至中心服务平台, 超过30
日仍未完成上传的, 我单位将主动提供单位账户, 接受由贵中心转退的中
标人投标保证金, 由我单位负责退付中标人。

特此承诺!

承诺单位(盖章): 山丹县陈户镇人民政府

山丹县财政局陈户财政所

单位法人或负责人签字: 李磊

2026年8月18日